

证券代码：301239

证券简称：普瑞眼科

公告编号：2026-022

## 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定、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〈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监管要求，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，提高企业运作机制的规范度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制度，并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更新修订。

### 二、本次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具体情况

具体涉及的公司治理制度文件如下表所示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会审议	备注
1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	是	制定
2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	否	制定
3	《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》	否	制定
4	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	否	制定
5	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否	修订

上述第1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待股东会审议通过

之日起正式生效实施。上述相关制度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相关内容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普瑞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